

#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1、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2、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3、经费拨款情况说明

##### 4、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5、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说明

##### 6、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 7、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8、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市政府外事办公室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和加强党对全市对外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对外方针政策和港澳工作政策法规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外事、港澳工作的决策部署；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外事、港澳工作开展调查研究，为市委和市政府的对外工作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起草全市外事、港澳工作政策、规定，研究制定全市外事工作和港澳工作发展规划；负责协调处理全市重大外事工作和涉港涉澳工作。

（二）牵头做好重要外宾访景的有关工作；归口协调市级领导的涉外活动；办理市级领导对外交往事宜；指导有关单位做好外事礼宾工作；负责全市对外参观点的开辟、调整和建设。

（三）归口管理全市因公出国（境）和邀请外国人来赣访问工作。审核审批并管理因公护照和因公赴港澳通行证；负责办理因公出国人员签证和来访外国人的邀请、签证函电等业务；指导对外事干部和出国（境）人员及其团组的外事政策纪律教育和业务培训。

（四）归口管理全市与外国驻华使领馆和我国驻外国使领馆的工作联络与交往；协调处理外国人在景以及我市公民在海外的领事事务；代办领事认证。

（五）归口管理全市涉港涉澳事务。负责统筹我市与港澳各领域的交流合作；协调处理港澳同胞的来信来访工作，依法保护港澳同胞在景的合法权益；负责港澳同胞捐赠的接收工作，并参与对捐赠财产使用与管理的监督。

（六）负责全市国际友好城市缔结与交流；协调全市与外国友好城市的交往活动；指导民间对外交往工作；负责我市社会组织参与国际非政府组织活动的协调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牵头或会同有关部门处置全市重大涉外和涉港涉澳突发事件。

（八）配合纪委监委部门、国家安全及保密部门监督检查外事纪律及涉外保密制度的执行情况。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共有预算单位 2 个，包括办本级和所属二级预算单位。编制数为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在职人数为 18 人，包括行政人员 8 人、全额补助 10 人；退休人员 8 人。

内设综合科（港澳事务科）、外事管理科、国际交流科（友协办）等 3 个科室，下属景德镇市因公出国（境）管理中心 1 家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外办收入预算总额为 341.89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0.19 万元，主要是人员退休以及上年经费有效使用。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 302.43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88.46%；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39.46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1.54%。

####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外办支出预算总额为 341.89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0.19 万元。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97.6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7.05%，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57.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 万元；项目支出 4.27 万元，占支出总额的 12.95%，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28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6.9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3.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万

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5.34%；医疗卫生支出 15.3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49%；住房保障支出 20.6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03%。

按支出经济类别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57.0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5.18%；商品和服务支出 84.2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4.6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0.17%。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景德镇市外办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2.4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8.46%，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零基预算改革经费调整。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7.52 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 81.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3 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 6.26%；卫生健康支出 15.35 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 5.08%；住房保障支出 20.63 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 6.82%。

### （四）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 （五）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39.81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3.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力资源费调整增加。其中：办公费 5 万元；印刷费 0.49 万元；手续费 0.2 万元；邮电费 2.3 万元；人力资源服务费 7.2 万元；其他物业管理费 1 万元；差旅费 3.4 万元；维修（护）费 1 万元；培训费 0.3

万元；公务接待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4.8 万元；在职公务交通补贴 8.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 万元；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2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 万元。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10 万元，其中：部门集中采购 1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7.19 万元。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车辆数为 0，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为 0。

#### **（八）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度项目暂未批复。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景德镇市外办“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 万元，主要原因：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今年不做出访安排。

公务接待费 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1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上年决算数，本着厉行节约原则做相应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外办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201）港澳台事务（款 20125）：**反映用于港澳台事务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 20125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12502）：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事业运行（项 2012550）：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08）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0805）：**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805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805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101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 2101101）：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

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 2101102）：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101103）：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1011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221）住房改革支出（款 22102）**：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 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